

平安信用卡单笔消费分期付款业务是指持卡人（仅限主卡持卡人申请，附属卡持卡人不能申请）消费当天至本期账单日当天（含）之间，致电我行客户服务热线95511-2、登陆平安一账通网站点选“信用卡”频道、平安银行信用卡网上银行或回复消费分期邀请短信，申请将消费金额分期，在约定期限内按月偿还的业务。



平安银行信用卡办理分期付款：

平安信用卡分期还款，手续费率：3期0.85%；6期0.8%；12期0.75%；18期0.75%；24期0.72%；手续费=分期本金\*每期分期手续费率。

1、申请金额：单笔消费金额不得少于500元，最高不得超过50000元。

2、申请时间：消费当天至本期账单日当天（含）之间，都可以进行申请。例如：假设您的账单日是每月25日，您的消费日为6月10日，则申请时间为6月10日至6月25日。

3、申请方法：

（1）致电平安银行客户服务热线：95511-2，申请消费分期付款；

（2）登陆平安一账通网站点选“信用卡”频道，申请消费分期付款；

（3）登陆平安银行信用卡网上银行，申请单笔消费分期付款。

>> [点击此处](#),免费申请额度高,下卡快的平安信用卡

